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公告**

- (1)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2)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第四屆董事會所有董事的任期已於2020年6月27日屆滿，上述董事為陳雲先生、王士奇先生、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鄭清智先生及鍾瑞明先生。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董事辭職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原董事應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因此，上述董事現仍繼續擔任董事，直至第五屆董事會成員就任。

董事會於2021年2月8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及《關於選舉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並同意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建議選舉及重選七名董事為第五屆董事會成員：

- (i) 重選陳雲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選舉陳文健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重選王士奇先生為執行董事；
- (iv) 選舉文利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 選舉張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重選鍾瑞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vii) 選舉修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的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獨立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對其作出的委任後立即開始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建議董事之履歷載列於本公告附錄一。

##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第四屆監事會所有監事的任期已於2020年6月27日屆滿，上述監事為張回家先生、劉建媛女士、苑寶印先生、陳文鑫先生及范經華先生。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監事辭職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原監事應繼續擔任監事，直至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劉建媛女士及范經華先生已於2021年1月26日辭任，除此之外其他監事現仍繼續擔任監事，直至第五屆監事會成員就任。

監事會於2021年2月8日召開了第四屆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會議根據中鐵工發來的《關於向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推薦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函》的意見，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建議選舉中鐵工推薦的賈慧平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以上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股東代表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對其作出的委任後立即開始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

建議股東代表監事之履歷載列於本公告附錄二。

根據公司章程，職工代表監事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及委任，而無需股東批准。2021年1月26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選舉李曉聲先生、侯社中先生、王新華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該等職工代表監事的監事任期將與獲提名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相同。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臨時股東大會、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及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的進一步資料的通函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寄發給股東。

## 定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意另有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有關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不時之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90）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0）掛牌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鐵工」	指	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擬定召開的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A股股東及／或H股股東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雲

2021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雲(董事長)及王士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鍾瑞明。

## 附錄一 — 建議董事之履歷

建議董事之履歷如下：

### 陳雲先生的履歷

陳雲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57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正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同時任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陳先生1983年參加工作；2007年4月至2017年3月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黨委常委，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2017年3月至2017年9月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黨委副書記，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裁；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黨委副書記，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工會主席。陳先生於2019年加入本公司，2019年6月至2019年8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19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本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2019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本公司總裁、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2020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本公司總裁、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2020年12月起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陳先生畢業於華東水利學院水港系航道工程專業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後畢業於清華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陳雲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陳雲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陳雲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領取按本公司經營業績和其個人履職情況而釐定的報酬。陳雲先生獲得的上述報酬包括薪金、酌定花紅、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重選陳雲先生為董事而言，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 陳文健先生的履歷

陳文健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48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同時任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陳先生於1996年參加工作；2007年1月至2014年9月，任中建阿爾及利亞分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黨工委書記；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黨工委書記，海外部總經理；2018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總經理、中國建築國際工程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總經理，中國建築國際工程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中國建築(南洋)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2020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中國建築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陳先生於2020年11月加入本公司，2020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2020年12月起任本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陳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土木工程系建築結構工程專業並兼修環境工程系環境工程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後獲得英國牛津大學SAID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陳文健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陳文健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陳文健先生作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將領取按全公司經營業績和其個人履職情況而釐定的報酬。陳文健先生獲得的上述報酬包括薪金、酌定花紅、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選舉陳文健先生為董事而言，陳文健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 王士奇先生的履歷

王士奇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55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工會主席，同時任中鐵工黨委副書記、職工董事、工會主席。王先生於1983年參加工作；2009年2月至2014年3月任中央紀委案件審理室副局級紀律檢查員、監察專員。王先生於2014年加入本公司，2014年4月至2020年1月任本公司紀委書記，中鐵工紀委書記；2020年1月至2020年2月任本公司紀委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20年4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工會主席，中鐵工黨委副書記、職工董事、工會主席。王先生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政治法律專業。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王士奇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王士奇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王士奇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領取按本公司經營業績和其個人履職情況而釐定的報酬。王士奇先生獲得的上述報酬包括薪金、酌定花紅、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重選王士奇先生為董事而言，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 文利民先生的履歷

文利民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54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現任中國航太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國一重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文先生1990年參加工作；2005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公司總會計師，2014年6月至2018年3月兼任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16年8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2018年1月至2020年9月任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2020年12月至今任中國航太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國一重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文先生畢業於北京水利電力經濟管理學院財會專業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後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並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文利民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文利民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文利民先生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將不在本公司領取報酬。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選舉文利民先生為董事而言，文利民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 張誠先生的履歷

張誠先生，男，63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正高級工程師，現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張先生1975年參加工作。2006年1月至2010年3月任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10年3月至2015年4月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兼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2013年5月至2018年12月兼任中國核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兼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20年6月至今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張先生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高電壓技術及設備專業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後畢業於重慶大學電力工程專業並獲博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張誠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張誠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張誠先生作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領取按其所擔任職務為基礎的年度固定基本報酬。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選舉張誠先生為董事而言，張誠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 鍾瑞明先生的履歷

鍾瑞明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69歲，中國國籍（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榮譽社會科學博士，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第十至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城市大學副校監，現任旭日企業有限公司、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中國聯合網路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主任，中國網通獨立非執行董事，怡富集團有限公司的中國業務主席、中銀國際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民主建港協進聯盟總幹事、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主席、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香港房屋協會主席、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土地基金諮詢委員會副主席、九廣鐵路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成員、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及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外部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先生先後獲香港大學理學士、學士後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鍾瑞明先生獲受香港特區政府太平紳士、香港特區政府金紫荊星章。

根據守則條文第A.5.5條規定，董事會在股東大會上擬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這將會是其出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應當在致股東通函中列明何以董事會認為該名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的責任。鍾瑞明先生目前在八家上市公司(包括本公司)擔任董事職責。儘管如此，鍾瑞明目前在這些上市公司中所擔任的所有董事職務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妨礙其按規定投入足夠的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自從委任以來，鍾瑞明先生已出席所有需要其出席的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此外，鍾瑞明先生憑著其在財務、金融領域的豐富經驗為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作出了寶貴的貢獻。作為一項持續的措施，本董事會將繼續在每次董事會會議前向鍾瑞明先生發出足夠的通知期，使其在雖身兼多職的情況下仍能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在此基礎上，經平衡各項因素後，董事會相信鍾瑞明先生將能夠繼續投入足夠的時間於董事會，並作為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成員做出貢獻。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因此建議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重選鍾瑞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鍾瑞明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鍾瑞明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鍾瑞明先生作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領取按其所擔任職務為基礎的年度固定基本報酬和會議津貼。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重選鍾瑞明先生為董事而言，鍾瑞明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 修龍先生的履歷

修龍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63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高級工程師，研究員，國務院享受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現任中國綠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任中國建築學會理事長。1984年參加工作；2007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國建築設計研究院院長、黨委副書記，2014年兼任中國建設科技集團董事長；2018年1月至2020年7月任中國建設科技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同時任中國建設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2016年至今兼任中國建築學會理事長；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國綠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修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建築工程學院工程學院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結構工程專業並獲得碩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修龍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修龍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修龍先生作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領取按其所擔任職務為基礎的年度固定基本報酬。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選舉修龍先生為董事而言，修龍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 附錄二 – 建議股東代表監事之履歷

建議股東代表監事之履歷如下：

### 賈惠平先生的履歷

賈惠平先生，男，無曾用名／別名，55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中共黨員，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中鐵工工會副主席。賈先生於1985年參加工作；2008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中鐵七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國中鐵航空港建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主席；2011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中國中鐵航空港建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主席，中鐵航空港建設有限公司華南指揮部指揮長；2014年8月至2017年6月任中鐵武漢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2017年6月至2020年2月任中鐵工黨委幹部部部長，本公司幹部部部長；2020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中鐵工工會副主席。賈先生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履歷披露者外，賈惠平先生確認(1)其於過往三年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2)其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3)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賈惠平先生的監事任期為三年，由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立即開始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

賈惠平先生作為監事，將領取按本公司經營業績和其個人履職情況而釐定的報酬。賈惠平先生獲得的上述報酬包括薪金、酌定花紅、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公司年報。

就建議選舉賈惠平先生為監事而言，賈惠平先生確認其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數據，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